



宋代家族与文学研究

SONGDAI JIAZU YU WENXUE YANJIU

张 剑 吕肖奂 周扬波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宋代家族与文学研究

张 剑 吕肖奂 周扬波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宋代家族与文学研究/张剑、吕肖奂、周扬波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9

ISBN 978-7-5004-8058-7

I. 宋… II. ①张… ②吕… ③周… III. ①古典文学-文学研究-

中国-宋代 ②家族-研究-中国-宋代 IV. I206.2 K8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48136 号

责任编辑 郭晓鸿(guoxiaohong149@163.com)

责任校对 郭 娟

封面设计 李尘工作室

技术编辑 戴 宽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3 传 真 010—84017153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6.5 插 页 2

字 数 410 千字

定 价 42.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言	(1)
----------	-----

上 编

第一章 宋代的文学家族与家族文学	(25)
一 宋代文学家族及其特征	(26)
二 宋代文学家族的教育及其对文学的影响	(31)
三 宋代家族文学的传承与变异	(38)
第二章 两宋文学家族与家族文学的不同风貌	(45)
一 文学主题的差异	(46)
二 文学影响的差异	(51)
三 文学观念的差异	(54)
四 文学体裁的差异	(58)
第三章 两宋地域文化中的文学家族与家族文学	(63)
一 两宋文学家族分布的南北差异及其成因	(64)
二 文学家族的区域分布及赣、闽的异军突起	(68)
三 地域文化对文学家族成员及其创作的影响	(73)
四 文学家族对地域文化的建构与影响	(81)

第四章	两宋科举与家族及其文学	(85)
一	科举制度与宋代科宦家族的形成	(85)
二	科举考试对宋代家族教育的直接导向	(90)
三	科举内容及相应教育促使科宦家族向文学家族转化	(93)
四	文学家族的文化传统对科举制度的超越和回应	(95)

第五章	两宋党争与家族及其文学	(103)
一	两宋党争中家族因素的凸显	(104)
二	家族及其成员在党争中的作用与表现	(109)
三	党争对家族及其发展策略的影响	(114)
四	党争对家族文学的影响	(119)

下 编

第六章	地域文化篇：江山嵩高柴氏与浙闽赣交境	(129)
一	江山嵩高柴氏家族概述	(130)
二	嵩高柴氏的发育环境	(144)
三	嵩高柴氏的地缘意义	(158)
四	小结	(167)

第七章	文化传播篇：眉山苏氏与浙学	(168)
一	婺州族支的家学传承	(169)
二	先人垂范与蜀乡情结	(194)
三	苏学与浙学之渊源	(205)
四	小结	(218)

第八章	文学流派篇：西秦张氏与格律词派	(220)
一	西秦张氏的世系	(220)
二	家风由武趋文的演进	(229)

三	与格律词派的渊源	(235)
四	小结	(271)
第九章	家族文学史篇：南丰曾氏与家族诗词创作	(272)
一	两宋曾氏家族谱系及其诗词创作概况	(273)
二	曾氏家族文学的发展阶段及重要诗人的创作	(288)
三	曾氏家族文学与地理环境、时代背景的关系	(338)
四	曾氏家族成员的关系及家族意识	(341)
五	小结	(350)
附录一	家族与地域风习之关系——以宋代宗泽及其家族为中心	(352)
一	家族迁徙与地域风习的形成	(353)
二	望族及其名人对地域风习的影响	(357)
三	地域风习与望族关系的延伸性探讨	(365)
附录二	上虞刘氏及其家谱文献	(371)
一	光绪二十年《上虞刘氏宗谱》	(371)
二	宋代上虞刘氏世系及其家族文化	(375)
三	《宗谱》的文献价值	(384)
四	《宗谱》中所收宋代文献举隅	(387)
主要参考书目		(400)
后记		(415)

一 家族史和文学史视域下的宋代家族

尽管南北宋的家族形态存在一定差异，但从总体上看，宋代家族和它后继的元代家族一样，处于由门阀世族向近世族长式家族过渡的漫长转型阶段。这一阶段，旧的残余还没彻底消退，新的一切尚在萌芽，社会呈现出一种多元的混合形态。士人心态与文学表现也较为复杂，既有旧秩序打破后的自由追求，如疑古主义的盛行；又有期待建立新秩序的内敛要求，如对理学的日益推崇。刘晓博士的研究认为：“宋以后的近代封建家族前后也存在着差异，其中，宋元为近代封建家族的兴起与过渡阶段，而明清与民国则为近代家族的稳定发展与定型阶段。在前一阶段，家族内部各组成部分（家庭和家族）之间的联系普遍比较松散……所谓的‘敬宗收族’，虽然在当时理论上已臻于成熟，但在社会生活中，明清社会所普遍存在的紧密型近代家族模式还不是非常普遍，像作为家族主要外在表现特征的族谱、祠堂与族田，虽然已经在不同程度上得到发展，但还没有成为当时家族的普遍现象。”^①像四明史氏、楼氏等家族那样或在地方上成为联络学派及推动文化与社会建设的领袖，或通过集体力量，共同推动义庄、学校及桥梁等公益活动，毕竟有着地区经济发达、文化教育繁荣、士大夫私交密切及乐善好施的风气盛行等因素的影响^②，并非宋代士人（入仕和未入仕的知识阶层的统称）家族的主流面

① 刘晓：《元朝的家庭、家族与社会》，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1998年博士论文，第3页。

② 参见台湾学者梁庚尧的《家族合作、社会声望与地方公益：宋元四明乡曲义田的源起与演变》和黄宽重的《宋代四明士族人际网络与社会文化活动——以楼氏家族为中心的观察》，收入黄宽重、刘增贵主编《家族与社会》，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5年版。

貌。只要注意到南宋士人中数量庞大的江湖游士、谒客，我们就不会天真地相信理学家及其追随者绘出的道德蓝图是宋代家族的全景，要知道，四灵诗派和江湖诗派的作品可读不出太多的社会责任感和“民胞物与”的精神。

西方一些汉学家曾提出了一个非常具有诱惑力的假说^①，即北宋社会精英（主要指有教养的士阶层）相信家族命运依赖于家族成员的仕宦，而南宋社会精英相信地方权力的控制才是家族延续的关键，因此注意力开始由关注朝廷权力转向了巩固家乡基础，身份也由国家职业官僚转变为相对独立于朝廷、在民间社会起领导作用的地方精英。这样泾渭分明的看法显然是把问题简单化了，南宋士阶层比起北宋士阶层虽然在关注家族和乡曲建设上有所强化，但南北宋毕竟是一个政权连绵未绝的整体，两宋士人心态及社会实践的不同并非本质的不同，而只是在多种条件制约和利益诉求中形成的相对差异。

作为地方精英，要掌握地方政治、经济、文化的主导权。然而敬宗收族以及家谱、族田、祠堂在宋元时代虽有发展，但同时兼备者并不普遍。^②像后世津津乐道的宋代乡约，本是理学家教化乡里的最为具体的道德理想实践，也是“地方精英说”的最好例证。可是终宋一世，它并没有赢得大多数家族的拥护，在地域、数量、规模上难成气候，其重要原因之一就是缺少官方正式授权，有非法之嫌。明代王守仁以巡抚身份推行“南赣乡约”，官方势力正式介入后，乡约逐渐成为半官方的基层组织才获以在全国推广。这表明，南宋社会精英距离真正能够获得民间资源控制权的地方精英尚有不少距离，其实何止在宋代，整个君主专制社会漫长历程中，除了皇权短暂失控的时期（如清末），民间势力从来未能真正地独立。从这个意义上说，虽然明清士阶层获得了更大的民间资源

^① 参见胡志宏的《西方中国古代史研究导论》第五章“唐—宋近代社会说”一节，大象出版社2002年版。

^② 尹俊、席永春的《元人文集家谱序中的元代家族》统计了253种元人族谱序言和题跋，仅有一处提到家祠，五处提到义田（真正涉及元代的只有一处），亦可佐证。文见《宁波党校学报》2005年第3期。

控制权和自我组织能力，但风筝之线始终控制在皇权手中，与宋代相比，明清士阶层的权力“风筝”只是飞得更高了些，所谓的“独立性”在中国封建社会只能是相对的。周扬波博士的《宋代士绅结社研究》重在探讨士绅（拥有一定影响的士阶层）以民间身份发挥的社会功能，他将乡约、经济合作会社、民间救济组织、士绅武装、文艺会社、耆老会六大种类结社格局，从功能上分为控制型、应对型、怡情型三大类型，较为全面地反映出具有民间身份的宋代士绅在填补政府权力空间、整合民间资源、建立交游网络等方面作为民间领导阶层的活动能力和影响。但文章同时指出，尽管如此，宋代士绅也并未如西方学者所说的那样开始成为具有自治权和民间控制权的地方精英，而是始终受制于皇权，与皇权处于互相交织的状态；宋代结社士绅缺乏像明清生员一样庞大的乡居知识阶层，其主体是待缺官员和致仕官员，这也决定了他与皇权关系的不可分割。^①

因此“地方精英说”到底能多大程度上代表南宋士大夫家族面貌，尚需谨慎对待。如果将地方精英的范围如海米斯（Robert Hymes）那样泛划为七类的话^②，那么作为政府与民众的中介力量，地方精英其实在每个朝代无所不在，即便如此，由于其成分、地域以及与国家政权关系的复杂性，我们也很难说南宋的地方精英就整体性地表现为关注地方建设和控制权。周必大乾道五年作《邹公桥记》时曾说：“予闻力可以兴利济人者有三，郡邑以势，道释以心，富家以货。然势者或病于扰，而其成也苟；心者必借于众，而其成也缓；货高者又丰入而啬出、瘠彼而肥己，能推惠者

① 周扬波：《宋代士绅结社研究》，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78—79、204—212页。

② Robert Hymes, *Statement and Gentlemen: The Elite of Fu-Chou, Chiang-Hsi, in Northern and Southern Sung*（《官僚和士绅：两宋江西抚州精英》），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 8—10. 七类精英分别是：（1）Officeholders；（2）Graduate of the prefectural examination, or other men certified locally or regionally as academically eligible to compete for office in the exams at the capital；（3）Major contributors of funds or lands to Fu-Chou Buddhist or Taoist temples；（4）Organizers of and major contributors to the founding or building of schools, academies, libraries, bridges, waterworks, or gardens；（5）Organizers or leaders of local defense activities or of (formal or informal) local programs of charity or famine relief；（6）Men connected by friendship, master-student ties, or common membership in academic or poetic societies or cliques, to numbers of categories (1) through (5)；（7）Affinal kin of members of categories (1) through (5)。

宋代家族与文学研究

几何人哉？”（《文忠集》卷二十八^①）这就表明，官府、僧道和富家，在南宋仍是地方公益活动的自觉或非自觉的主流，这一自古而然的传统，并非南宋独有。有的研究者指出，宋以前乡为基层行政区域，宋以后县为基层行政组织，“中国自秦汉至隋唐在基层实行乡官制，从宋到清改行职役制”。^②再加上宋代参加科举士子的大量过剩造成的职业危机以及儒家敬宗收族、移风易俗理想在宋代的高扬，它使一直存在的作为社会秩序力量的地方家族有了更多施展身手的空间，但这仍是基于政治制度和文化制度给予宋代的整体影响，仍不宜硬性划出一个迥异于北宋的南宋家族特色来。倒是宋代由于科举制以及造纸印刷术的推广，文化大大普及，能够掌握文化资本的地方精英数量要明显多于前代。这是宋代家族的整体特征。正如在张剑的《宋代家族与文学——以澶州晁氏为中心》一书中指出的那样：

降及两宋，门阀世家庶几无存，倡导敬宗睦族的个体小家庭逐渐成为社会主体力量；同时，科举制的不断完善增强了竞争的公平性和社会阶层的流动速度，国家右文政策的推行和印刷术的发展不仅造成了“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知识崇拜，也使知识普及程度大大提高，中国学术文化遂得以“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刘禹锡《乌衣巷》），宋代家族文化当然也适时地显现出其时代特点，那就是普遍重视亲族友爱，重视科举，重视文学培养，重视图书积累，嗜学、博学等，正是这“普遍”二字，打破了六朝世族的文化垄断，形成了“华夏民族之文化，历数千载之演进，造极于赵宋之世”（陈寅恪《邓广铭〈宋史职官志考证〉序》，见《金明馆丛稿二编》，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277页）的坚实基础。^③

如澶州晁氏、南丰曾氏、眉山苏氏、江阴葛氏、崇仁虞氏等，都是依

^① 本书为避页下注文烦琐，部分引文出处改为文中注，凡未注明版本出处者皆据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以下各章皆同此。

^② 赵秀玲：《中国乡里制度》，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第7—59页。

^③ 张剑：《宋代家族与文学——以澶州晁氏为中心》第三章，北京出版社2006年版，第76页。

靠科举、道德、文学而长盛不衰的。^①没有不断的科举入仕，就很难获得必要的政治资本、社会关系和经济基础；没有文学才能，则很难在崇文盛世的宋代中第；没有道德，家族很容易内讧而导致分崩离析，宋初与澶州晁氏同以文称的西京石氏^②，就是一个反面例子。

再从文学史角度看宋代家族，我们发现，文学世家皆以文知名，代有人才。他们或处于文坛的中心位置，或与文坛中心人物交往密切，或其创作与文坛主流风尚有着密切的联系。

以澶州晁氏为例，宋初文坛的著名人物几乎与晁氏都有往来，晁迥与文坛巨擘王禹偁交往颇密，诗文唱和甚欢。作为台阁重臣，晁迥参与了西昆酬唱，而诗风平易，可能不仅与个性有关，也与王禹偁影响有一定联系。作为宋学先驱，晁迥对大宋礼乐制度、贡举制度等都有贡献，他长期知制诰，多次知贡举，被称为“文章宗工”（《乐静集》卷二十八《晁次膺墓志铭》），当时“文苑指为宗师”（刘随《请问访晁李》，《宋文鉴》卷四十三），对文学风气有一定的导向作用，门下士李淑、宋绶、晏殊、夏竦皆文苑名士，西昆体领军人物杨亿、钱惟演系晁迥后辈，与晁迥也有良好的关系。

北宋中期文坛先后以欧阳修、苏轼为盟主，晁氏与欧门、苏门交非泛泛。苏轼有诗《送晁美叔（端彦）》自注云：“嘉祐初，轼与子由寓兴国浴室，美叔忽见访云：‘吾从欧阳公游久矣，公令我来，与子定交，谓子必名世，老夫须放他出一头地。’”（《东坡诗集注》卷十六）晁端彦不仅久从欧阳修游，且与苏轼为同年进士，这次他不仅与苏轼定交，也带来了一段“老夫须放他出一头地”的文坛佳话。晁补之是苏门四学士中最早拜师者，李昭玘《乐静集》卷十《上眉阳先生》载：“友人晁补之自新城侍亲归，

^① 澶州晁氏参见张剑的《宋代家族与文学——以澶州晁氏为中心》；南丰曾氏、眉山苏氏参本书第七、九章；江阴葛氏、崇仁虞氏参见朱瑞熙的《一个长盛不衰的官僚家族：宋代江阴葛氏家族初探》，张邦炜的《宋元时期仁寿—崇仁虞氏家族研究》，均见《中国近世家族与社会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98年出版）。

^② 西京石氏中石熙载官至枢密使、尚书右仆射，子石中立官至参知政事。熙载孝悌有礼，奏补继母子熙导为官，然死后从弟熙正与熙导交讼，熙正坐除名，熙导还本宗。石家很快衰败下去（参见《宋史》卷二六三）。

云：‘辱在先生门下，虽疾风苦雨，晨起夜半，有所请质，必待见先生而后去。先生亦与之优游讲析，不记寝食，必意尽而后止。’……（补之）尝曰：‘此文苏公谓某如此作，此文某所作，苏公以为然者也。’”可见补之散文受到了苏轼的深刻影响，他的《上皇帝论北事书》、《安南罪言》等文深得苏文的章法结构之妙。苏轼、黄庭坚还多次品题晁氏人物：如苏轼评晁端友诗“清厚静深，如其为人，而每篇辄出新意奇语，宜为人所共爱”（《晁君成诗集引》）；评晁载之“晁君骚辞，细看甚奇丽”（《邵氏闻见后录》卷十四）；评晁咏之“奇才也”（《宋史》卷四四四《晁咏之传》）。黄庭坚评晁仲询“见君有家风，怀抱如冰清”（《景迂生集》卷十九《宋任城晁公墓表》）；评晁端中“足下之诗，兴托深远，不犯世故之锋，永怀喜怨，郁然类骚”（《山谷集》卷十九《答晁元忠书》）。另外，晁端友“少时以文谒宋景文公，景文称爱之”（《山谷集》卷二十三《晁君成墓志铭》），晁端仁亦闻诗法于宋祁，并转告于晁说之。范仲淹第四子范纯粹娶晁仲参女。曾巩娶晁宗恪女。王安石与晁仲约为同年进士，有诗文交往，作有《寄深州晁同年》：“班春不知负，短发为君搔”，可见相思之殷。因种种家族关系延伸而出的复杂文学因缘，使晁氏与北宋中期文坛融合一体。

北宋后期及南渡之初，吕本中渐渐主盟诗坛，而吕氏与晁氏乃世交，吕本中与晁氏“之”字辈交往尤密切，据其《东莱吕紫微师友杂志》（十万卷楼初编本）：“晁冲之叔用，文元之后。少颖悟绝人，其为诗文，悉有法度。大观后，予至京师，始与游，相与如兄弟也。叔用从兄贯之季一、谓之季此，皆能文博学，皆与友善，若说之以道，则予尊事焉。以道弟咏之之道，叔用之兄载之伯禹，予皆与之游。大观、政和间，予客京师，叔用日来相招，如不能往，即再遣人问讯。时刘義仲壮舆在京师守官，亦日相问讯。”晁冲之更常与之讨论诗法，吕本中《紫微诗话》中曾说：“叔用尝戏谓余云：‘我诗非不如子，我作得子诗，只是子差熟耳。’余戏答云：‘只熟便是精妙处。’叔用大笑，以为然。”^①而韩洙更将晁说之与吕本中共

① （清）何文煊：《历代诗话》，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360页。

同誉为由北宋入南宋的文化结晶：“渡江南来，晁詹事以道、吕舍人居仁议论文章，字字皆是中原诸老一二百年酝酿相传而得者，不可不讽味。”（《涧泉日记》卷下）晁说之的散文遂能开浙东学派散文先河^①。晁说之还被苏轼荐为文章典丽可备著述科，与苏门关系密切又卓然独立，苏门崇陶，而他却有独特的看法，这些都丰富了我们对于宋代文学史的认识。南宋有文集传世的晁氏族人仅晁公遫，其五古清浅，迥异于补之五古的奇奥，反映了时代思潮变化的影响。南宋前期，虽然四灵、江湖诗派还未登台，但人们的审美趣味已开始由雄深雅健转为清美圆活，公遫诗风之清除了受其父冲之的影响，也带有时代的痕迹。因此研究一个绵延长久型家族的文学，可以看到整个宋代文学史发展的缩影。

最后从家族与文学结合的角度，可以看家族作为一个重要的社会单元和历史因素在宋代文学与学术发展中的作用。总体来说，文学大家族对宋代文学的影响不是零散的，而是有一种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整体效应。世家大族具有的文化资源优势，是一般平民士子享受不到的。仍以晁氏为代表示例如下：

晁以道家有宋子京手书杜少陵诗一卷，如“握节汉臣归”乃是“秃节”，“新炊间黄粱”乃是“闻黄粱”。以道跋云：“前辈见书自多，不如晚生少年但以印本为正也。”“不知宋氏家藏为何本，使得尽见之，想其所补亦多矣。”（周紫芝《竹坡诗话》）

小宋旧有一帖论诗云：“杜子美诗云云，至于实下虚成，亦何可少也。”先子未达，后问晁以道。“云云”，昔闻于先人，此盖为《缚鸡行》之类，如“小奴缚鸡向市卖”，“云云”是实下也。末云云“鸡蛊”（《稗海》本为‘虫’）得失无了时，注目寒江倚山阁”，是虚成也。盖免民亲闻于小宋焉。丁卯季冬初七日夜，因看杜诗举此，谨退而记之。（范公偁《过庭录》）

光禄（公偁祖父范正思）侍居相府，同晁以道往见东坡。顷有

^① 参见张剑的《晁说之研究》，学苑出版社2005年版。

从官来，东坡揖坐书院中，出见。良久，光禄于坡书笈中，见一小策，写云：“武宗元中岳画壁，有类韩文《南海碑》，呵呵。”光禄与晁再三绎之，不晓。坡归。疑不已，晁辄发问，具告曲折，云：“不知何义？”坡笑曰：“此戏言耳。武宗元，真庙朝比部员外郎也，画手妙一时。中岳告成，召宗元图羽仪于壁，以名手十余人从行。既至，武独占东壁，遣群工居西，幕以帟帐。群工规模未定，武乃画一长脚幞头，执挝者在后。诸人愕然，且怪笑之，问曰：‘比部以上命至，乃画此一人，何耶？’武曰：‘非尔所知。’既而武画先毕，其间罗列森布，大小臣僚，下至厮役，贵贱形止，各当其分，几欲飞动。诸人始大服。《南海碑》首曰：‘海于天地间万物最巨’，亦何意哉！其后运思施設，极尽奇怪，宗元之画是以似之也。”（范公偁《过庭录》）

可想而知，当其他人拿着错讹百出的杜诗印本以讹传讹、望文生义时，晁氏早已捧着善本登堂入室，涵泳其精华所在了。而像宋祁、苏轼这样的文化大家对于文艺的精妙见解（四库馆臣撰《过庭录》提要时即云其中“记宋祁论杜诗实下虚成语，记苏轼论中岳画壁似韩愈《南海碑》语，皆深有理解”），晁氏也能够直接或间接地受教于心，所谓听名家一席话，胜读十年书，这使晁氏族能够取法乎上，当然有利于他们在文坛上迅速成长。总之，世家大族通过各种家族关系资源，相互联姻，广交师友，积累图书，互相交流，织成了庞大的社会中上层文化网络，形成了“大传统”的话语权，他们交往酬唱，互补互动，不仅在行为、观念上相互影响，还直接或间接影响到宋代文学观念和文学发展。宋代文人的言行举止，从家族角度看能有许多新鲜解读。如晁氏敢以精于校勘自夸，便和家族中多宋祁、司马光等名人手稿有关。晁公武作《郡斋读书志》，也与他继家声的心理息息相关，而他为目录做提要的方式，又影响了陈振孙等一批目录学家。但毋庸讳言，家族对文学的影响，如果具体到家族某一人物对上代文学经验的继承上，又有其权限性，不可过度阐释，文学创作还有其他复杂的外部成因和自身规律，晁补之和晁冲之的文学受家族文学的影

响其实并没有想象得那样大。南宋程敦厚谈到晁氏时曾说过一段耐人寻味的話：“若夫渊源授受，不失其传，而极其变，则本朝号文章家，莫盛昭德之晁。惟晁氏自文元、文庄以道德显，联芳太史，其后大音迭奏，奇藻袭出，世不乏人。”^①“不失其传”、“而极其变”构成了一对包蕴丰富、极具张力的概念：所谓“不失其传”，当是就大的家族文化传统而言，晁氏历代多以文献文学知名，不失为“大音迭奏，奇藻袭出”的文章之家；所谓“而极其变”之“变”，当指在“文章之家”这一“属概念”下包含的所有不相同的“种概念”，“极其变”正说明了晁氏人物文章风格差异之大。像“博通”、“文章之家”、“科第之家”等家族文化用语因其蕴意宽泛而似乎无所不适，它可以宏观地解释晁氏家族乃至其他宋代家族的若干文学现象，但涉及具体的文学风格和艺术手法辨析时，此类术语就多少显得大而无当了，一个家族不同成员风格各异的创作成因也许可以用家族“博通”的观念来解释，但他们各异的创作到底是如何具体形成的？其中又包含了哪些家族文学和非家族文学的成分？恐怕很难仅用家族的“博通”传统来塞其责。

西方汉学家讨论宋代社会流动问题时，曾分别以核心家庭和家族为单位作为研究对象，结果前者得出宋代社会流动性强的论断，而后者却对之予以否认（地方精英理论即是其中一种表现，因为地方精英的存在客观上会阻碍社会上下阶层流动的速度），两者都借鉴了社会学的“代际流动”研究方法，不同之处在于分析单位的变化。不管是以核心家庭还是以家族为分析单位，都还有进一步细化的可能性和必要性，那就是能否以个人为分析单位探讨其在社会上的不同身份角色和由此导致的社会流动，即社会学中所谓的“代内流动”研究方法。因为“代际流动”探讨的问题容易宽泛化和自相矛盾，从而掩盖了问题本身的复杂性，如前举对宋代社会流动问题截然相反的认识即是一例。而“代内流动”则立足于个人，通过个人和社会的联系、身份的变化看社会流动性，

^① 《晁氏崇福集序》，转引自《中华大典·宋辽金元文学分典》，江苏古籍出版社2000年版，第1178页。

邓小南先生的《北宋苏州的士人家族交游圈——以朱长文之交游为核心的考察》^①一文就是从此视角进行研究的成功范例。当然，这一视角也可以广泛地适用于其他研究，如家族人物的创作个性，就不仅要从家族因素中找原因，更重要的还要从其自身遭遇和观念变化着眼，才能获得较为通达的解释。家族人物的创作受家族文学影响有限，这个发现也许让我们不无尴尬，但给出适用条件正是科学性的一种体现，过分拔高自己研究对象的意义和扩大研究对象的适用范围却与科学精神背道而驰。家族可以为文学史、社会史研究提供新的单元和新的结构，但同时又有其局限性。

二 研究意义和内容

宋代家族与文学研究，既非单纯的社会史的研究，又非单纯的文学史研究，而是以宋代文学为基点，将宋代家族视为独立的社会单元，探讨其对宋代文学影响的研究。因此，它又可以说是关于宋代文学家族与家族文学的研究。文学家族是家族与文学的最耀眼的结晶，家族文学又是这结晶中最美丽和富有诗意的光彩。文学家族属于家族史的分支，研究它，具有独特的社会史价值；家族文学又属于文学史的分支，研究它，当然也具有独特的文学史价值。本课题即以宋代文学家族与家族文学为核心问题展开，其逻辑架构及各章要点如下。

导言从社会史和文学史两个角度论述宋代家族与文学的有关问题^②，揭示研究意义，概括各章要点，交代前期研究成果，指出研究方法，并界

^① 《国学研究》第三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451—486页。另外，本段有关西方对于宋代社会流动问题的研究的论述，借鉴了罗祎楠的《社会流动理论与历史研究——以美国宋代社会史的讨论为例》（2004年10月9日，北京大学邓小南、荣新江主持召集的“社会流动、社会秩序与唐宋历史问题”研讨会上提交的论文）。

^② 此节据《宋代家族与文学——以澶州晁氏为中心》一书的“余论”改写，但本课题并非该书的简单重复（正文及附录各章均有全新研究），而是该书的深化和拓展，将其“余论”作为本课题“导言”的首节，也正隐含继往开来之意。

定所使用的主要概念。

第一章“宋代的文学家族与家族文学”是总论性质的。主要探讨三个问题：一是宋代文学家族及其特征；二是宋代文学家族的教育及其对文学的影响；三是宋代家族文学的传承与变异。中国古代社会的家族制度，在宋代发生了一次重大转向，即由魏晋隋唐的门阀家族制度逐渐演变成为宋代以降以“敬宗收族”为特征的家族制度，奠定了近世家族组织的雏形，它对宋代社会及其文化产生了多元的影响。就家族本身而言，从此门第和阀阅不再是衡量一个宋代家族的基本标准，人们在国家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上的地位不再世袭，这种变化促使宋人意识到：几乎每个家族都可以通过在某个领域自我奋斗或群体奋斗而成为新的世家大族。这使宋代文学家族表现出多起于寒族、数量多、变化快的特点，除此之外，它们还具有集中分布于文化发达地域；注重本地文学名家的典范效应；当家族政治、经济实力下降时，可以依靠文学维持一定家族声誉的特点。宋代出现了大量由文学家族成员撰写的家训、家范、童蒙读物以及其他训示后代的诗文，其内容集中在道德教育与文化教育两方面，对宋代文人、文学有较大影响：其道德教育，使宋代文人立身处世多以气节为先、以礼仪为重，整体上表现出良好的人格素质；其文化教育注重图书积累和嗜学博学风气的培养，为宋代文学铺设了厚重的文化底蕴，也使宋代文人思想融通，在创作中带有旷达超然之风；他们注意家族内部文学意识和传统的培养，使血缘亲情的表达与文学创作的训练紧密结合起来，有利于文学家族的顺利传承。家族文学创作具有相似性和变异性，其相似性表现在对先人文风的接受和认同、文学价值判断时常引用家族先人为参照等；其变异性表现在自然禀性和后天经历的差异以及家族成员通过社会活动拓展自身文学能力的需要，文学观念的自由开放也促进了文学变异的增长；不同家族文学中都表现出敬宗和亲情意识：敬宗主题通过对祖先功德的追忆和缅怀，增加家族的自豪感和凝聚力，但也带来了恐坠家声的忧患意识；宋人重伦理之爱，故写亲情的名篇多过前代，使中国文学更加丰富多彩。

第二章“两宋文学家族与家族文学的不同风貌”和第三章“两宋地域